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关于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指导思想,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大力推进卫生监督机构参照公务员管理。尚未纳入公务员管理的,按照国务院关于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的要求,加强绩效考核和岗位责任制建设。充分调动卫生监督队伍积极性,提高卫生监督工作效能和水平,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保障卫生监督执法的公正性和良好社会形象。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契机,加强卫生监督能力建设,积极探索有利于加强卫生行政综合执法、落实执法责任制的工作机制,严格执法程序和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树立良好的执法队伍社会形象。

#### 四、抓住机遇,完善卫生监督保障措施

卫生监督体制改革是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将卫生监督体系建设作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框架,统筹规划,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争取经费支持,加大投入,保证卫生监督体制改革和体系建设的顺利进行。要积极探索通过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项目的实施,加强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的卫生监督服务能力建设,将各项公共卫生监督管理任务落实到基层,不断总结推广基层卫生监督工作网络建设的经验,充实基层卫生监督人员力量,改善基层工作条件,切实保障各项工作的落实。

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卫生监督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卫监督发[2006]223号),卫生监督机构所需经费全额纳入财政预算安排。卫生监督机构房屋基本建设、信息化建设和执法装备购置、更新等,应当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公共卫生建设规划,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按照卫生部制定的标准,统筹规划实施。

#### 五、加强卫生监督相关公共卫生专业服务领域能力建设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按照《食品安全法》和《卫生部关于加强卫生监督技术支持能力建设的意见》(卫监督发[2008]9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一步明确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职业病防治机构的职责任务。切实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职业病防治、放射防护监测、饮用水监测、环境健康影响评价等业务能力建设。形成卫生监督 and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防机构相互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要抓住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契机,积极协商政府相关部门,建立完善相关公共卫生领域的保障机制,确保各项卫生监督工作和食品安全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关于开展食品包装材料清理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农业(农牧、畜牧兽医、农垦、乡镇企业、渔业)厅(局、委、办)、商务主管部门、工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食品药品监管局、各直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为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法》,规范食品包装材料及包装材料用添加剂、单体、树脂、涂层等(以下简称食品包装材料)的生产和使用,促进食品包装材料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确保食品安全,根据卫生部等7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贯彻实施《食品安全法》有关问题的通知》(卫监督发[2009]52号)要求,决定组织开展食品包装材料清理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认真部署,积极引导行业、企业开展食品包装材料清理工作

政府各相关部门要广泛发动各行业、企业,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对市场上存在的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包装材料进行清理,坚决打击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尤其是非法利用废旧材料生产食品包装、容器等违法行为。要积极指导行业、企业以现有食品包装材料标准及相关规定为依据(我国现行有效的食品包装材料相关标准目录见附件1),主动对生产经营及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查纠,对认为不存在安全性问题、尚未列入我国食品包装材料标准的物质进行登记,填报“建议批准的可用于食品包装材料的新物质名

单”。收集整理名单内所列物质在其他国家使用情况以及相关国家和国际组织的标准、安全和风险评估材料,分别填写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申请表(附件 2)、食品包装材料用树脂新品种申请表(附件 3)。对认为存在一定毒性、对人体有害的物质,填报“建议禁止用于食品包装材料的物质名单”。

各行业协会应主动、及时向有关监管部门举报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尤其是非法利用废旧材料生产食品包装、容器等违法行为,督促企业完成“两个名单”的梳理和申报资料的准备工作,并报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食品安全所。

## 二、科学评估,加快完善食品包装材料标准体系

卫生部会同有关部门成立专家组,对行业、企业提交的材料进行科学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拟定“可用于食品包装材料的物质名单”和“禁止用于食品包装材料的物质名单”,并分批向社会公布。同时,及时修订完善食品容器、包装材料及其所用添加剂安全标准。

## 三、加强执法,打击违法生产经营食品包装材料行为

政府各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大日常监管的力度,公布食品包装材料投诉举报电话或电子邮箱,发动群众举报非法生产、使用不符合标准要求,尤其是利用废旧材料生产食品包装等违法犯罪行为,并根据群众举报线索及时追踪调查,依法查处。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和信息沟通,形成监管合力。要按照各部门的监管职责,根据投诉举报和以往食品安全监督监测等渠道发现的非法生产经营食品包装材料等线索,采取明查暗访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对于“禁止用于食品包装材料的物质名单”发布后仍继续使用名单中的物质制售食品包装材料及容器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严肃查处。

## 四、深入分析,建立食品包装材料监管长效机制

政府各相关部门要积极落实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系统而有序地解决食品安全问题的重要批示精神,及时汇总、分类梳理食品包装材料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中存在的各种问题,查找产生问题的原因。要采取有力措施,针对薄弱环节,进一步完善机制、落实责任,尽快规范食品包装材料在生产、流通和餐饮消费等各个环节的日常监管。要进一步健全食品包装材料安全评价制度和快速追查溯源机制,狠抓源头控制,不断提高监管能力和执法水平。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食品包装材料行业、企业的规范化管理,指导企业建立和完善自身管理制度,健全企业诚信和自律机制,促进食品行业健康规范发展,确保消费者身体健康。

- 附件: 1. 我国现行有效的食品包装材料相关标准目录(略)  
2. 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申请表(略)  
3. 食品包装材料用树脂新品种申请表(略)

卫生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农业部  
商务部 工商总局 质检总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管局  
二 九年十一月六日

# 卫生部监督局关于公开征求拟批准新资源食品意见的函

卫监督食便函〔2009〕495号

各有关单位:

根据《食品安全法》的规定,经新资源食品评审专家委员会审核,拟批准 DHA 藻油为新资源食品(见附件)。现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时间为 2010年 1月 29日,请将意见反馈至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

传真:010-64047878-2231

邮箱:zhangxx3961@yahoo.com.cn

附件:DHA 藻油

二 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